

菩提道次第略论

宗喀巴大師 造
大勇法師 譯

福建莆田广化寺佛经流通处

菩提道次第略论

堪布巴桑顿珠 著

大德法尊 译

中国藏学出版社

宗喀巴大师 造
大勇法师 译

菩提道次第论

福建莆田广化寺 敬印

菩提道次第略论序

华夏密乘中兴，暨西藏佛法内流，大勇实为前茅。勇原籍四川巴县，姓李名锦章，一九一九年夏，与大慈大觉同日从余落发，方二十七龄尔。受戒参禅江天寺，及住静五台山，迨二十一年秋，余讲法华于宛平，来依座下。时有日本东密老宿觉随者，屡以唐代传日本真言大法还奉华土，聒余赴日承受，余闷然未应，勇喜跃往。卒于二十三年冬，领高野金山穆韶阿闍黎两界大法归，为东密畅传中国始。二十四年夏，勇学雍和宫白普仁喇嘛金光明法，起求法西藏意，创藏文学校。余武昌佛学院毕业僧法尊等，转乎随学，而白喇嘛法会遂风行南北。翌春余在平讲经，班禅国师初自后藏至，通汉藏蒙僧之邨者，则白与勇也。春杪多杰觉拔格西突来藏校，余赠汉僧衣帽披戴之，不久格西之名大噪，藏中显密法亦盛传内地。而勇组西藏学法团，率大刚，法尊，恒演，观空，严定，超一，密悟等，亦於是冬抵康，然阻滞康定，刻苦修学。勇竟於二十九年冬遽顺无常，才盈苾刍戒十夏而已。怀达之拉萨，渴求之悉底，势必期之再世。次年果转生康地，顷已成求寂。由大刚导学哲邦，庶夙愿可满欤。勇出家十载中所遗文笔，略有散见，成书者仅译讲之菩提道次第略论。近年继志精勤者，显学密修，固迈进未已，而此筭路褴褛之创译，尤适机要。惜阙止观章，今得法尊补足之，并由严定阅校藏籍，尘空整治笔录，并加以条晰，勒成六卷，不惟学院可资为讲册，而诸欲探究西藏宗喀巴大师之学者，亦堪获一简易门径。

兹由汉藏教理院铅板流布，因叙大勇往行，以谗后昆。至论义则略广如文，寻览者当自得之。

一九四二年六月八日缙云老人太虚

菩提道次第略论卷第一

宗喀巴大师造 大勇法师译讲，智湛居士笔录，
法尊译补，严定恭校，尘空治润，

敬礼於诸至尊正士具大悲者足下

堪忍刹中自在主 补处慈尊法中王
善逝智父妙吉祥 龙树无著佛所记
深观广行两大宗 传承诸师我皈命
为欲易入深广道 再以略法於此说

此论为总撮一切佛法之纲宗，龙树无著二大流派之准绳，胜士趣入一切智地之法规，三类士夫所应修持乃至菩提一切无不全备之次第也。由此菩提道次第为门，将具堪能者引入佛地，即此中所说法。

如济迦麻呀喜呀寺说法之轨则，先须讲明作者之重要，法之重要，及如何说听彼法之三事。

今於此菩提道次第之引导分四，一为明法源清净故，释作者之重要，二为於教授生敬信故，释法之重要，三於具足二种重要之法应如何听受讲说，四如何是以正教授引导弟子之次第。

甲初作者

本论总依弥勒菩萨之现观庄严论，又以别依菩提道炬论，故道炬论之作者，即是本论之作者，其名曰燃灯吉祥智大阿闍梨，别号具德阿底峡。

彼之重要分三，乙初氏族圆满，乙二本生所得功德，乙三於佛教中所作之事业。 今初

如罗乍瓦赞云，“东方惹火地，於此有大城，名次第聚落，其中有王宫。殿堂甚宽阔，金幢以为号，国王名善德，丰富多资财。有如支那君，王妃吉祥光，诞生三王子，莲华藏月藏。吉祥藏为名，长子莲花藏，五妃诞九子，第一福吉祥。今时具材能，亦称达那喜，少吉祥藏者，比丘精进月。月藏序居中，现我亲教是。”

乙二本生所得功德分二，丙初博学所得教之功德，丙二如理修行获得证之功德。 今初

尊者於二十一岁以内，将内外教共应明处之声明，因明，工巧，医药等四。学至最极精通。又於十五岁时，听正理滴论一次，即辩论折服一著名外道，於是英称普闻，此大绰龙巴所说。尔后复於黑山道场，亲近罗睺罗古达喇嘛，此喇嘛者，曾得喜金刚现身，金刚空行母授记得成就者，尊者蒙此喇嘛为授大灌顶，命名曰智密金刚。直至二十九岁时，复於诸已得成就师前，修学金刚乘法，至是经教授通达无餘，即自意念，於诸密咒我已精谙，嗣经空行母等，示梦多部密经皆未成睹，乃折其慢。自此以后，有诸师长及以本尊，或明或寐而劝请云，若出家者，能於佛法及众生作大饶益。尊者依言，往投大众部持律上座已修入加行位中之戒铠大德求请剃染，为作和尚，令得出家。三十一岁内遍学显教，别於大毗婆沙论依止法铠论师於啊登打补日研究至十二年之久。以对根本四部要典皆甚精熟，故於各部异义，取舍之间，互有出入处，虽极微细，亦能毫不紊乱而正了知。

丙二证功德者。

以三藏灵文能摄尽一切佛教，故证之功德亦以戒定

慧三学撮之。

戒学者定慧一切功德之所依，千经万论之所赞者也，欲求证得定慧，先须具足净戒为增上缘。於此有三，初具足殊胜别解脱戒者，尊者於受得比丘戒后，爱护其戒，如牦牛爱尾。守护轻细犹且舍命不渝，於诸重禁夫复何说。大持律上座之称，於焉起矣。次，具足菩萨戒者，尊者於修习慈悲为本菩提心之教授，虽曾多所参学，别经久时，特依金洲大师修习由弥勒文殊降及无著寂天辗转传来最胜教授，於自他相换之菩提心随得生起。由愿入行而受学处，广修诸行，毫无违越。后具足金刚乘戒者，以具观自身成本尊之生起次第，及金刚心圆满次第之三摩地，随成瑜伽之尊。特别於所制禁戒无所违越，诸三昧耶如理守护。如上三种禁戒，非仅受时暂起勇进，亦於受后各别随行，终不违犯，设有违越，亦疾各依还净仪轨除罪清净。

具足定学有二，一共者得止中心之堪能。二不共者，证得最极坚固之生起次第。又修禁制之行六年或云三年。

具足慧学有二，一共者，谓得止观双运之观行三昧。二不共者，成就圆满次第之殊胜三昧。

乙三於佛教中所作之事业分二，丙初於印度所作，丙二於西藏所作。 今初

於金剛座大菩提寺，曾经三次制诸外道令受佛教。复於内宗上下诸部，有未达及邪解疑惑等垢者，洗除令净，增长正法。各派对之，均极爱敬，不分部类，视同顶髻。

丙二於西藏所作者。

藏人迎请入藏宏法，虽经多次，均未邀允。嗣当藏王菩提光秉政时，复迭派使臣延聘尊者，乃蒙降临。依众劝

请，整理教务，著有菩提道炬论等，总摄一切显密心要。前后游住藏卫将二十年，教化无算，具根器者，皆蒙利益。

如是开显能仁之密意而造论释，其能作者，应具三种圆满之因。一，须於所知五明处善巧。二，於修持之要义须有从释尊辗转传来，师师相授，中无断绝之教授。三，须见本尊得蒙印许。随具其一虽能造论，然以全具最为圆满，大阿闍黎於此三者皆悉具足。

本尊摄受者，如罗乍瓦赞云，“具德喜金刚，建立三昧王，勇识世自在，尊胜度母等。蒙现身开许，梦中或现前，深广微妙法，尊者常得闻。”

喇嘛传承者，佛教之传承有二，即共中下士道之小乘教法，与不共之大乘教法，大乘教中，又分波罗密多乘，与金刚乘。初又分三支，即深观一派，与文殊弥勒二广行派是。金刚乘中，复有各种传承，皆已圆满获得。其曾所亲近之善知识，如赞云，“常得依止师，馨底巴金洲，觉贤吉祥智，多得悉地者。别自龙树来，一一递相承，深观及广行，教授尊者有。”如是善知识中得成就者，共称十二，餘者亦多。通五明者，略如上说。故此阿闍黎善能决择佛之密意。其弟子中最著名者，印度则有比朵巴，法生慧，中道狮子，地藏密友等。藏中堪能继持法藏者颇不乏人，其最能绍承增广师之事业者，当推种敦杰为上首。以上略释作者之重要，详如尊者本传等所明。

甲二法者。

此教授之根据，为菩提道炬论，而道炬论乃尊者一切著述中之根本，以能总摄显密要义故，所说圆满。以能调心为次第故，易得受持。以能善巧性相两宗，严饰二师教

授故，胜餘轨式。欲明此道炬论教授之殊胜，当分四科。

乙初会通佛说一切经教互不相违之殊胜。

尽佛一切所说，须知皆是为一补特伽罗成佛之道，彼亦随应或为道之主干，或为道之支分。而菩萨所求，为利世间，其所化导，亦须摄受三种种姓，故於彼等道品，皆应修学。知三乘道者，是成就菩萨所求之方便，此乃慈氏所说也。於大乘道中，有共不共二种，共者即声闻三藏是，不共者唯除求自一身寂乐之意乐及不共制罪等是。复次，佛者过无不离，非仅断其一分，德无不圆，非仅成其一品。上士发心，志求佛果，亦当灭一切恶，集一切善，故餘乘一切断证功德，皆为大乘道中所摄，是故上士皆当修学。或谓修密乘人毋须如此，斯不应理。虽不如波罗密多乘，於布施等以无量分别而为修学，然於发菩提心，修六度行，道之大体，是所共同。如金刚顶经云，“纵遇舍命缘，勿舍菩提心。”又云，“六种波罗密，任何不应舍。”餘密典中，亦多此说，无上瑜伽之仪轨教典等，亦皆云应受共与不共之二种戒律，共者即菩萨戒是。种敦杰云，“我之喇嘛，是能以四方大道而持一切教法者，”此语乃察见其要也。

乙二显示一切经皆为教授之殊胜。

或谓佛说大部经文，是讲说法，无修持之要义，其有关修行之心要，当知须於餘处别求教授。如斯执者，能於无垢经论，作生起敬重障碍，当知是集谤法业障。盖於诸求解脱者，真实不虚之殊胜教授，实为诸大经论，然我等智慧微劣，不堪直接依止经论，须依知识口传，渐次研寻，乃可通达。勿执诸经无益修持，而固守浅鲜教授。如菩提宝云，若深入经教之人，不以少许经函谓得决定，当知一

切佛语，皆为教授。又修宝云，阿底峡之教授，於一座上，身口意三，碎为微尘，今知一切佛语，皆为教授。又如种敦杰云，若多学经已，复从他处另求余种修行法规者，是为错误。又俱舍云，“佛正法有二，教证以为体。”如斯所言，一切佛法，不出教证二种，教者正为决择修行之法轨，证者如所决择而起修，是彼二者，势成因果。有如驰马，先择马场，场所既定，警勒乃施。倘於一处先习闻思，别於他方另求修证，异道以驰，如何而可。修行次第末编，为显斯意，出喻如上，故本论自依止善知识以至修习止观，总为显示一切经论皆为教授，诸邪分别，遣无遗餘。

乙三易得佛密意之殊胜。

诸广经论，虽皆为殊胜教授，然在初业有情，若弗先依现前人师之教授，虽欲直入於彼等而不得密意，设复有得，亦须观待长时功力。倘能依兹道炬及与道炬相类之著述，当速通达。

乙四自能灭除极大恶行之殊胜。

如法华经及宝积经谛者品，皆詮一切佛语，以权实二意示成佛之方便。倘不解此，妄分胜劣，谓某也大乘所当学，某也成佛之障碍所当弃，如斯邪谬，当成谤法，谤法业障，微细难知，过患尤重。三昧王经云，“纵毁瞻部洲，一切佛塔庙，较之谤法罪，多分不及一。恒沙阿罗汉，一时顿杀却，较之谤法罪，多分不及一。”总之能生谤法业之因，虽有多门，而无知妄说，最为易犯，智者於此，当努力断灭。但於前所说，能生决定者，自能灭除谤法恶行。此之决定，若多读谛品法华即能获得，其谤法餘门，更可於集一切研核经中求之。

甲三说听规律分三，乙初听者之规律，乙二说者之规律，乙三完结时共作之规律，初又分三，丙初思惟闻法之胜利，丙二於法及说法者生起承事，丙三正明听之规律。

今初

听闻集云，“多闻能知法，多闻能远恶，多闻舍无义，多闻得涅槃。”此颂谓依於闻法，如其次第，能知取舍处，知己乃持止恶之戒，以遮止无益已，则心安住於善所缘，自能发生定也。次以通达无我真实之慧，断世间系缚根本，遂得解脱。本生经亦云，“若人由闻起正信，当成坚固妙欢喜，慧生愚痴即当无，以自肉卖亦应理。闻为破暗之明灯，贼所难劫殊胜财，是杀痴暗仇人剑，教示方便胜伴侣。虽贫不弃是亲友，无损疗除忧病药，摧大罪军胜眷属，复是胜名德珍藏，上流相遇好赠品，众中英俊所爱乐。”又云“闻后以修为心要，少功即脱生死城。”於诸闻法胜利等，数数思惟，应当发起胜解。

丙二於法及法师起承事者。

如地藏经云，“专以信敬而听法，於彼不应生讥谤，说法师前兴供养，於彼当生如佛想。”视之同佛，当以狮子座等恭敬利养而行礼供，断除不敬。又菩萨地中谓，当离高举及轻蔑，於法与说法人二者应当敬重。又本生经云，“当处极下座，生起调伏德，喜眼而瞻视，如饮甘露语。敬重专一礼，净信无垢意，如病听医言，起承事听法。”

丙三正明听之规律分二，丁初除三种过，丁二依六种想。

今初

若器倒覆，或口虽仰而内不洁，或内虽洁而下有罅，纵天降雨，必不能受。或虽受得，为染所污，不堪饮用。或

虽不染，漏而弗住。如是虽临法会，若不属耳而听，或虽属听而起邪执，或发起意乐有过，或虽无彼等诸失，若於所闻文义而不坚记，以忘念等而失坏者，如是闻法，不能得大利益，故当离此诸过。为治彼三过故，经中常说，谛听谛听，善思念之。菩萨地亦云，“以欲知一切，及专注一境，属耳注意，如理思维而听。”

丁二六种想者，戊初於已须如病者想，戊二於说法者须如医师想，戊三於教法生起药物想，戊四於修行生起疗病想，戊五於如来须作正士想，戊六於正法眼生起久住想。 今初

如入行论云，“虽遭平常病，犹须依医言，况复贪等罪，百病恒逼逐。”以贪等惑，恒时难疗，感生极苦之病，长夜痛恼，於彼应识。如迦马巴云，“无而谓有，固是颠倒，今有三毒之重病，如斯猛烈，我等於病且无所知，此更颠倒，甚不应理。”

戊二作医师想者。

吾人若患风胆等重病，势必寻求良医，设与相逢，起大欢喜，随言而听，恭敬承事。於说法师，亦当如是，访求得已，如教而行，恭敬承事。

戊三起药物想者。

犹如病者，於其医师所配之药，深生珍重，学者於说法师所说教授教诫，亦应识为重要，励力珍持，勿以忘念违背等而失坏之。

戊四起疗病想者。

亦如病者自知若不饮服医所配药，病不能瘳，即便饮用。如是学者於说法师所示教授，若不修行，终不能摧伏

贪等烦恼，故须殷重而为修持。又如久病恶癞，断手残足，一二剂药，诚无所益。吾人无始长处感染重病，於其教授，略修一二次，不可遂以为满足。如忏赞云，“心於谛理恒愚痴，病根长夜相依附，譬彼恶癞断手足，仅服少药有何益。”是故於己作病人想，甚为紧要。此想若真，餘善可生，倘唯形於言谈，不务真实修习教授之义而断除烦恼者，亦仅获得听闻而已，如病不服药，病终不愈也，此三昧王经中所说。彼又云，“我虽已说微妙法，汝闻若不正修习，如诸病者负药囊，自身疾病无能瘳。”入行论云，“身当依教修，徒说有何济，如仅读药方，病者成益否。”故应殷重起除病想。言殷重者，谓於知识教授诸取舍处，而为受持，於作须知，於知须闻，闻已於正知而作之要点，努力应作。故於所闻义，随力修行，最关紧要。若非然者，临命终时，必多追悔，如身心教诫经云，“我无修行今云何，死时而作婴儿忧，未获心要极苦恼，此是徒爱言说失。”又云，“如处观瞻排优内，演说他人胜功德，自身修行既失坏，徒矜口利成此过。”又云“甘蔗树皮无心要，所乐之味住於中，若人仅嚼蔗皮者，蔗糖美味不能得，是故徒说如蔗皮，能思法义如尝味，以是须断徒乐说，常不放逸思法义。”

戊五作正士想者。

随念说法者如薄伽梵，生起敬重。

戊六起久住想者。

依於闻如斯法已，作是思念，云何能使如来教法久住於世。复次无论说法听法，若将身心置於餘处，不与法合，则任说者随说何种皆无有益，必须为自身心决择而听。譬如欲知自面有无垢恶，照镜知己，而除其垢，自行过恶，於

法镜中现。心生热恼，除过修德，须随法行。本生经云，“我之恶行垢，法镜能照澈，於意生热恼，我当趋於法。”总之，我为一切有情事故，求得作佛，欲得佛果，当修其因，故须听闻正法，忆念思维，发菩提心。既知听闻胜利，须起勇猛，断器等过，而为听闻。

乙二说者之规律分四，丙初思说法之胜利，丙二於大师及法生起承事，丙三以如何之意乐与加行而说，丙四观机说默之差别。 今初

俱舍云，“无染行法施，如经而宣说。”彼自释云，是故若诸邪妄说法，及染污心希求利养恭敬名闻而宣说者，彼等皆自坏其大福利，故说法者，发心清净，最为重要。如昔恭巴云，“余未曾有一次不先修无常而后说法也。”若不顾视利养等而行法施，当生两聚二十种胜利，如劝发增上意乐经广说。

丙二於大师起承事者。

佛说般若时，自敷法座，可见法者犹是诸佛恭敬之由，故当念法与大师之功德及恩惠，生起恭敬。

丙三以如何意乐加行而说者。

第一意乐如海慧所问经中说，住五种想，谓自作医师，法如药物，观听者如病人，视如来是正士，愿法久住。此五想之外，并於眷属修慈心。更须断除恐人胜己之嫉垢，推后之懈怠，数数宣说之疲厌，扬己之长，彰他之短，於法生吝，希求衣食财物等过。当作是思惟，为自他得成佛故，以今说法所获清净福德，为我安乐资具。第二加行，须澡浴清净，著鲜洁衣。於清净悦意之处，敷设法座，坐已诵降魔咒，法会方圆百由旬内，魔不能侵，纵有窜入亦不

能作障碍，此海慧问经中所说。既诵咒已，舒颜悦色，具足定义支分譬喻理由教证而为宣说。

丙四观机差别者。

如戒经云，“不请不当说。”谓不启请不应宣说也。虽然启请，亦当观其根器，若知是器，虽未劝请，亦可为说，此三昧王经所言也。诸馀威仪，如律广明。

乙三共作之规律者。

於说听之诸善根，当发普贤行等净愿印定之。能如是作，则每说听一次，决定能生经中所说之诸胜利，且依此说听要规，先时所集轻人贱法一切罪障，悉得消灭，亦能遮止新造诸恶。总之，昔诸善士，皆注重於此事，而本论前代传承诸师，尤加诚虔。倘於此节不获定见，心未转动，则任广说何种深法，如致本尊变魔，即彼妙法亦成烦恼助伴，事例实亦多矣。可谓从於初一错至十五。诸具慧者，於此说听规律，勉励以学，当知此於诸教授中最为殊胜前导。

甲四如何是以正教授引导弟子之次第，分二，乙初依止善知识法为道之根本，乙二得依止已修心之次第如何。初又分二，丙初令生决定故略为开示，丙二略示修法。

今初

於弟子身心中，但能生起一分功德，减损一分过失以上，一切安乐妙善之根本，皆由善知识教导之力，故於最初修依止法极为重要。

此中分六，丁初所依善知识之相，丁二能依弟子之相，丁三依止法如何，丁四依止之胜利，丁五不依止之过患，丁六总明其义。 今初

诸经论中，就各各乘，虽有多说，然於此处所示，乃为须於三士道渐次接引而导至大乘佛地之善知识也。庄严经论云，“知识须具戒定慧，德胜精进教富饶，通达真实善说法，悲悯为体断疲厌。”此谓弟子须求得一具足十法之善知识而依止也。若自未调伏而能调伏他者，无有是处，彼调御他人之师，先须自能调伏。若尔，云何以自调伏耶。倘随分修习，於身心有一分证德之名者，不能真实饶益於他，须顺佛教总相。如戒等三学，以调伏身心，彼调伏者，即是戒学。如别解脱经云，“心马难制止，勇决恒相续，别解脱如衔，有百针极利。”当如调马之师，以坚利之衔勒，调伏根随邪境。如调野马，制伏於其所不应行，於应行处，努力进趣。由学此戒，则能调心。具定者，谓於善恶行之止作，依於止念正知，心内寂住，定学随生具慧者，谓依於止，观察真谛，净慧即发。如是虽具三学证德，尚嫌不足，复须博通三藏，具足多闻。如格西敦巴云，“大乘师者，须任说一事，皆能贯通无量经义，正修持时，了知三学之差别功能，成何利益，现於所化之机，其心行为何状况。”通达真实或教理者，谓以胜慧达法无我或由现量证得，此若未能，即以教理而能通达者亦可也。又虽通达教理，若功德劣於弟子，或仅与相等，亦为不足。故师须具胜於弟子之德，亲友集云，“所依逊己反成退，平等相依住中流，依较胜者获胜德，是故当依胜己者。具戒得寂定，及以殊胜慧，若依此胜师，当超此胜者。”如普穹瓦云，“我闻前辈传记时，自然生起向上心。”又塔懿云，“惹真寺诸尊宿，为我及诸后学视线所集。”故善知识之功德，有须胜於己之必要。